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615)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07 號 8 樓
電 話：(02)2368-6606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 45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1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2 ~ 34	
	(八) 質押之資產	3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4
(十二)	其他	35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5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140 號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郁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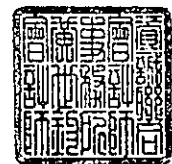
吳郁隆



會計師

黃世鈞

黃世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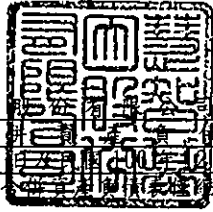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



慧智基因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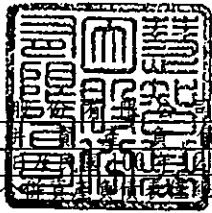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73,743	64	\$ 188,183	48	\$ 211,651	57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六)						
		及七(二)	2,616	1	-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1,427	2	10,543	3	11,794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51,275	9	48,537	12	38,620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3,239	2	14,185	3	11,445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577	-	2,565	1	3,062	1
130X	存貨	六(三)	23,365	4	27,097	7	22,931	6
1410	預付款項		5,789	1	6,461	2	5,10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29	-	810	-	31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84,360</u>	<u>83</u>	<u>298,381</u>	<u>76</u>	<u>304,916</u>	<u>8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76,278	13	74,094	19	54,421	15
1780	無形資產		1,088	1	1,244	-	1,6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484	1	5,255	2	3,21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五)	12,703	2	11,255	3	8,19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96,553</u>	<u>17</u>	<u>91,848</u>	<u>24</u>	<u>67,498</u>	<u>18</u>
1XXX	資產總計		<u>\$ 580,913</u>	<u>100</u>	<u>\$ 390,229</u>	<u>100</u>	<u>\$ 372,414</u>	<u>100</u>

(續次頁)



慧智基因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3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3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2,517	-	\$ -	-	\$ -	-
2150	應付票據	六(六)	8,902	1	12,129	3	8,425	2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二)	3,114	1	3,487	1	3,658	1
2170	應付帳款	六(七)	16,153	3	20,914	5	9,863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4,085	1	3,351	1	4,01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八)	29,989	5	35,228	9	26,272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9,948	2	6,796	2	11,881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九)	5,011	1	4,378	1	2,56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1,279	-	4,924	1	3,655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80,998</u>	<u>14</u>	<u>91,207</u>	<u>23</u>	<u>70,331</u>	<u>19</u>
非流動負債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	-	2	-	1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u>	<u>-</u>	<u>2</u>	<u>-</u>	<u>1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81,000</u>	<u>14</u>	<u>91,209</u>	<u>23</u>	<u>70,349</u>	<u>19</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10,904	36	187,444	48	186,700	5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24,193	39	59,090	15	58,219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5,784	1	5,784	2	1,463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9,032	10	46,702	12	55,683	15
3XXX	權益總計		<u>499,913</u>	<u>86</u>	<u>299,020</u>	<u>77</u>	<u>302,065</u>	<u>8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580,913</u>	<u>100</u>	<u>\$ 390,229</u>	<u>100</u>	<u>\$ 372,414</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怡寧



經理人：洪加政



會計主管：烏未林




 慧智基因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二)	\$ 112,544	100	\$ 98,07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九)及七(二)	(72,128)	(64)	(61,531)	(63)		
5900 營業毛利		40,416	36	36,543	37		
營業費用	六(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1,808)	(10)	(11,669)	(12)		
6200 管理費用		(11,744)	(10)	(10,091)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38)	(3)	(78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490)	(23)	(22,546)	(23)		
6900 營業利益		13,926	13	13,997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68	-	1,1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159	-	(2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7	-	906	1		
7900 稅前淨利		14,253	13	14,903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923)	(2)	(2,594)	(2)		
8200 本期淨利		\$ 12,330	11	\$ 12,309	1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330	11	\$ 12,309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2,330	11	\$ 12,309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2,330	11	\$ 12,309	13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60		\$ 0.6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二)	\$ 0.59		\$ 0.6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怡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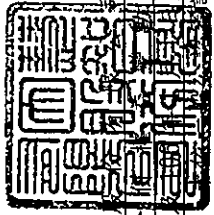


經理人：洪加政



會計主管：烏未林





 慧智基金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3月31日
 (僅經核閱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本		本		公		積		盈		餘		
	普通	股本	發行	溢價	員工	認股	權	留	未	分配	盈	餘	合	計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餘額	\$ 186,700	\$	\$ 57,120	\$	912	\$	1,463	\$	43,374	\$	289,56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87	-	-	-	-	-	187						
本期淨利	-	-	-	-	-	-	-	12,309	-	-	12,309						
106年3月31日餘額	\$ 186,700	\$	\$ 57,120	\$	1,099	\$	1,463	\$	55,683	\$	302,065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餘額	\$ 187,444	\$	\$ 57,937	\$	1,153	\$	5,784	\$	46,702	\$	299,020						
現金增資	23,460		165,057		-						188,51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46	-	-	-	-	-	46						
本期淨利	-	-	-	-	-	-	-	12,330	-	-	12,330						
107年3月31日餘額	\$ 210,904	\$	\$ 222,994	\$	1,199	\$	5,784	\$	59,032	\$	499,91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怡寧



經理人：洪加政



會計主管：烏未林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253	\$ 14,90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4,897	4,105
各項攤提	六(十九) 156	171
利息收入	六(十七) (159)	(2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46	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2,674	-
應收票據淨額	(884)	22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	5,128
應收帳款淨額	(6,852)	(2,60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30)	(1,047)
其他應收款	(12)	(2,448)
存貨	3,732	(1,735)
預付款項	672	851
其他流動資產	481	7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861)	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1,090)	-
應付票據	(3,227)	(119)
應付票據—關係人	(373)	(100)
應付帳款	(4,761)	2,443
應付帳款—關係人	734	286
其他應付款	(8,192)	(3,743)
負債準備—流動	633	540
其他流動負債	(38)	(54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99	17,297
收取之利息	11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1	17,2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4,521)	(108)
取得無形資產	-	(1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22)	(12)
預付設備款增加	(3,12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668)	(2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六(十三) 191,51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1,51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85,560	17,04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8,183	194,61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73,743	\$ 211,6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蘇怡寧



經理人：洪加政



會計主管：烏未林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5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核准設立，並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孕前、產前及新生兒之各項基因檢測及醫療檢測等服務。
- (二)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普通股登錄與櫃掛牌交易，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22 日起正式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擬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修正式追溯過渡規定，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之影響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重大。本集團擬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修正式追溯過渡規定，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有關外幣交易及餘額之會計政策如下：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已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年至8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2年至3年
其他	3年至5年

(十三)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及網站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1至5年攤銷。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民國 107 年起及 107 年以前年度所產生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分別加徵 5% 及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之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依損失提列政策估計備抵損失，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而評估過程中係考量歷史損失發生紀錄、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備抵損失之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變動。

2. 存貨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市場價值之變動，將存貨之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變動。

(三) 存貨

		107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5,464	(\$ 2,099)	\$ 23,365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9,196	(\$ 2,099)	\$ 27,097

		106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5,030	(\$ 2,099)	\$ 22,931

1. 上項所列存貨均未提供質押擔保。

2.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原料耗用	\$ 29,709	\$ 28,692
原料轉列費用	3,072	-
存貨回升利益	-	(326)
	<u>\$ 32,781</u>	<u>\$ 28,366</u>

本集團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因耗用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致備抵跌價損失減少，而產生回升利益。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未完工程 及代驗設備	合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100,175	\$ 2,133	\$ 13,911	\$ 3,112	\$ 20,015	\$ 139,346
累計折舊	(47,963)	(1,313)	(13,815)	(2,161)	-	(65,252)
	<u>\$ 52,212</u>	<u>\$ 820</u>	<u>\$ 96</u>	<u>\$ 951</u>	<u>\$ 20,015</u>	<u>\$ 74,094</u>
<u>107年</u>						
1月1日	\$ 52,212	\$ 820	\$ 96	\$ 951	\$ 20,015	\$ 74,094
增添	1,192	28	-	97	3,204	4,521
移轉	2,560	-	-	-	-	2,560
折舊費用	(4,546)	(147)	(24)	(180)	-	(4,897)
3月31日	<u>\$ 51,418</u>	<u>\$ 701</u>	<u>\$ 72</u>	<u>\$ 868</u>	<u>\$ 23,219</u>	<u>\$ 76,278</u>
<u>107年3月31日</u>						
成本	\$ 103,927	\$ 2,161	\$ 13,911	\$ 3,209	\$ 23,219	\$ 146,427
累計折舊	(52,509)	(1,460)	(13,839)	(2,341)	-	(70,149)
	<u>\$ 51,418</u>	<u>\$ 701</u>	<u>\$ 72</u>	<u>\$ 868</u>	<u>\$ 23,219</u>	<u>\$ 76,278</u>

(九) 負債準備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 4,378	\$ 2,026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33	540
3月31日	\$ 5,011	\$ 2,566

負債準備分析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流動	\$ 5,011	\$ 2,566

本集團之負債準備主係與提供檢測服務相關之或有負債，負債準備係參酌該檢測服務之歷史經驗及有關統計資料予以估計。

(十) 其他流動負債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預收檢測收入	\$ -	\$ 3,607	\$ 2,321
其他	1,279	1,317	1,334
	\$ 1,279	\$ 4,924	\$ 3,655

(十一) 退休金

本集團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91及\$851。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交割方式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7.01.08	235,000	NA	立即既得	權益交割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5.05.26	780,070	NA	立即既得	權益交割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4.09.30	500,000	6.08年	屆滿2年累計可行使20%， 屆滿3年累計可行使40%， 屆滿4年累計可行使60%， 屆滿5年累計可行使80%， 屆滿6年累計可行使100%，	權益交割

(十三)股本

1.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為\$220,000，分為 22,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 仟股)，實收資本為\$210,904，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1月1日	18,744,400	18,670,000
現金增資	<u>2,346,000</u>	-
3月31日	<u>21,090,400</u>	<u>18,670,000</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346,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現金增資總額為\$191,517，扣除相關發行成本\$3,000 後，實際現金增資淨額為\$188,517，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8 日(現金增資基準日)前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1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四)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資本公積之變動情形，請詳合併權益變動表之說明。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之盈餘分派方式如下：

(1)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修訂章程案，修改內容為本公司年度總決算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年度可供分配盈餘。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年度股東紅利分派不得低於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的 30%，若累積未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時，得不予分配。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因本公司目前營運穩定，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截至民國 107 年 5 月 9 日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合約資產-流動：	
合約資產-檢測相關服務	\$ 2,616
合約負債-流動：	
合約負債-檢測相關服務	\$ 2,517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7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檢測相關服務	\$ 2,545

3.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十七) 其他收入

	<u>107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銀行存款及租賃設算利息收入	\$ 159	\$ 29
其他	9	1,114
	<u>\$ 168</u>	<u>\$ 1,143</u>

(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59	(\$ 237)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25,127	\$ 21,513
折舊費用	\$ 4,897	\$ 4,105
攤銷費用	\$ 156	\$ 171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所得稅負債	\$ 9,948	\$ 11,881
上期應付所得稅	(6,796)	(8,80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 -</u>	<u> 29</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 3,152</u>	<u> 3,10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02)	(515)
稅率改變之影響	<u>(927)</u>	<u> -</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229)</u>	<u>(515)</u>
所得稅費用	<u>\$ 1,923</u>	<u>\$ 2,594</u>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無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及直接借記或貸記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及民國 105 年度。另，子公司群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12,330</u>	<u>20,642</u>	<u>\$ 0.6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2,330	20,6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273	
—員工酬勞	<u> -</u>	<u> 28</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2,330</u>	<u>20,943</u>	<u>\$ 0.5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u>
禾馨婦產科診所(禾馨懷寧)	本集團董事長為該診所負責人
禾馨新生婦幼診所(禾馨新生)	實質關係人
小禾馨小兒專科診所(小禾馨)	實質關係人
禾馨民權婦幼診所(禾馨民權)	實質關係人
禾馨內湖婦幼診所(禾馨內湖)	實質關係人
小禾馨民權小兒專科診所(民權小禾馨)	實質關係人
慧智醫事檢驗所(慧智檢驗所)	實質關係人
優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優氏科技)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董事長之配偶為該公司董事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提供檢測服務交易

(1)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關係人檢測服務產生之勞務收入明細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18,133	\$ 14,421

本集團提供予關係人之檢測服務與一般客戶並無不同，交易價格係依照雙方約定辦理，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對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為預收至月結 90 天，對上述關係人收款期間約為月結 60 天。

B. 應付帳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慧智檢驗所	\$ 3,735	\$ 3,086	\$ 3,747
其他	350	265	264
	<u>\$ 4,085</u>	<u>\$ 3,351</u>	<u>\$ 4,011</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u>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4,541	\$ 4,043
退職後福利	86	86
股份基礎給付	93	93
	<u>\$ 4,720</u>	<u>\$ 4,222</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本集團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 1,069	3.708	\$ 3,963
人民幣：新台幣	241	4.647	1,122
泰銖：新台幣	8,021	0.938	7,527
美金：新台幣	49	29.105	1,438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163	29.105	4,754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 977	3.807	\$ 3,718
人民幣：新台幣	241	4.565	1,102
泰銖：新台幣	4,361	0.918	4,002
美金：新台幣	47	29.760	1,402
<u>金融負債</u>			
美金：新台幣	148	29.760	4,397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新台幣	1%	\$ 24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	-
泰銖：新台幣	1%	50	-
美金：新台幣	1%	2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41)	-

B.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尚無重大之價格風險。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3 月 31 日長短期借款皆為\$0，尚無重大之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之授信政策，於訂定提供服務之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財務部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來自於客戶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經考量過去歷史經驗，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作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依據。

D. 本集團無衍生性金融負債；另，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u>107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12,016	\$ -	\$ -	\$ 12,01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0,238	-	-	20,238
其他應付款	29,989	-	-	29,989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15,616	\$ -	\$ -	\$ 15,61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265	-	-	24,265
其他應付款	35,228	-	-	35,228
<u>106年3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年以上</u>	<u>合計</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 12,083	\$ -	\$ -	\$ 12,08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874	-	-	13,874
其他應付款	26,272	-	-	26,272

(三) 公允價值資訊

- 現金及約當現金、合約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含關係人)、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 本集團無重大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計之評價技術對本集團尚無重大影響。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

- 民國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49,530	\$ 39,613
減：備抵損失	(993)	(993)
	<u>\$ 48,537</u>	<u>\$ 38,620</u>

5.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之授信政策，於訂定提供服務之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財務部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來自於客戶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2)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交易對手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重大損失。

(3)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分別為 \$44,333 及 \$36,280。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30天以內	\$ 2,618	\$ 1,875
31至90天	-	-
91天以上	-	-
	<u>\$ 2,618</u>	<u>\$ 1,875</u>

A. 以上帳齡係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作為基準進行之分析。

B. 本集團應收款項已逾期但未減損者，主係收款之時間差造成，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A.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本集團已逾期之應收帳款，經評估部分發生減損，全數表達為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2,579 及 \$1,458。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7年3月31日		
	採IFRS 15 認列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 改變之影響數
合約資產-流動	\$ 2,616	\$ -	\$ 2,616
應收帳款淨額	51,275	53,347	(2,072)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3,239	13,783	(544)
合約負債-流動	2,517	-	2,517
其他流動負債	1,279	3,796	(2,517)

綜合損益表項目：無。

造成上述影響之會計政策變動情形，請詳附註三(一)之說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1	群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慧智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檢測服務收入	\$ 4,133	月結60天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2) 4%

註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